

湖南城市学院教务处文件

湘城院教通〔2020〕6号

关于开展 2020 年度校级教学成果奖 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及相关处室：

为深入贯彻新时代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激励广大教师投身教研教改，潜心教书育人，更好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加快“双一流”建设，实现内涵式发展，学校决定组织开展 2020 年度校级教学成果奖申报评选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 申报的教学成果奖应反映教育教学规律，具有独创性、新颖性、实用性，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产生明显效果，经济与社会效益明显。
2. 申报的教学成果奖应有校级或校级以上的立项教学改革研究课题做基础，并已结题或通过成果鉴定。
3. 个人作为成果主持人只能申报 1 项，作为主要完成人不得超过 2 项。

二、材料填报

1. 《湖南城市学院教学成果奖申请书》(附件 2) 1 份。
2. 教学成果报告 1 份, 格式参照《湖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报告格式》(附件 3)。
3. 反映成果的主体材料(论文、著作、教材、经验总结、成果鉴定书、获奖证书、项目结题或验收证明文件等)与有关附件材料 1 份。

上述材料请用牛皮纸袋装好, 每个项目装一袋, 多于一袋不予受理。并将成果申请书封面复印后贴在纸袋外。

三、评选、奖励和推荐

1. 评选办法: 个人申报、学院推荐、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评审、校长办公会审定。
2. 本次评选产生校级教学成果一、二、三等奖若干项, 奖励按学校目标管理考核奖励办法实施。
3. 学校择优推荐校级教学成果奖参评省级教学成果奖。

四、材料受理时间

各单位务必将《湖南城市学院 2020 年度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汇总表》(见附件 1)、申报书及相应的电子文档, 连同其他材料, 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前将申请材料交教务处专业建设科, 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 尹琪 (13873727839); 电子邮箱: 121325598@qq.com

五、其他要求

1. 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本次申报评选活动, 精心组织, 认真筛选, 统筹考虑各方面所取得的成果, 并鼓励从事教学的一线教师申报。

2. 已获校级教学成果奖的教学成果，在继续研究与实践中无新的重大突破和创新成就的，不应再申报。

3. 同一学院内容相同或相似的项目限报一项。

附件：

1. 湖南城市学院 2020 年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汇总表
2. 湖南城市学院校级教学成果奖申请书
3. 湖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报告格式

湖南城市学院教务处

2020 年 5 月 9 日

附件 1:

湖南城市学院 2020 年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联系人:

电话:

推荐 序号	推荐成果名称	成果主要 完成人姓名	成果第一完成 人是否一线教 师	成果第一完成人 行政职务	成果主要 完成单位	学科 类别	实践检验期 (年)

注：实践检验期应从正式实施（包括试行）教育教学方案的时间开始计算，单位为年。

附件 2:

湖南城市学院校级教学成果奖申请书

成 果 名 称_____

成果完成人_____

成果完成单位_____

填 表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成果所属科类_____

编 号_____

湖南城市学院教务处制

填报说明

《湖南城市学院校级教学成果奖申请书》(以下简称《申请书》)是教学成果奖申请、评审、批准的主要依据,必须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

封面:

1. 成果名称: 应准确、简明地反映出成果的主要内容和特征,字数(含符号)不超过 35 个汉字。教学成果如为教材,在成果名称后加写“(教材)”。

2. 成果完成人、成果完成单位: 按其贡献大小,从左至右,从上到下顺序排列。

3. 申请单位: 指申请校级教学成果奖的各二级院系部。

4. 填表时间: 为决定申请校级教学成果奖的时间。

5. 成果类别代码组成形式为: abcd, 其中:

ab: 成果所属科类代码: 填写科类代码一般应按成果所属学科代码填写。哲学—01, 经济学—02, 法学—03, 教育学—04, 文学—05, 历史学—06, 理学—07, 工学—08, 农学—09, 医学—10, 军事学—11, 管理学—12, 艺术学—13, 其他—14。

c: 成果属普通教育填 1, 成人教育填 2, 其他填 0。

d: 成果属本科教育填 1, 研究生教育填 2, 其他填 0。

一、成果介绍

1. 成果曾获奖励: 指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中国人民解放军设立的教学奖励;经登记常设的社会力量设立的教学奖励,但不包括商业性的奖励。

2. 成果起止时间: 起始时间指立项研究或开始研制的日期;完成时间指成果开始实施(包括试行)的日期。

二、主要完成人情况

1. 主要完成人情况是核实推荐校级教学成果奖主要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依据,应按表格要求逐项填写。

2. “主要贡献”一栏应如实地写明该完成人对本成果做出的贡献。

三、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1.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是具体核实申请校级教学成果奖主要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依据,应准确无误,并在单位名称栏内加盖成果完成单位公章。

2. 主要贡献: 应如实地写明该完成单位对本成果做出的贡献。

3. 本申请书统一用 A4 纸双面打印,正文内容所用字型应不小于 4 号字。需签字、盖章处打印或复印无效。

一、成果简介（可另加附页）

成果名称				
曾 获 奖 励 情 况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获奖等级	授奖部门
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实践检验期： 年 完成： 年 月			
1. 成果简介及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不超过 1000 字)				
2. 成果解决教学问题的方法(不超过 1000 字)				
3. 成果的创新点(不超过 800 字)				
4. 成果的推广应用效果(不超过 1000 字)				

二、主要完成人情况

主持人姓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年 月	最后学历	
专业技术职称		现任党政职务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何时何地受何种 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主 要 贡 献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主要完成人情况

第()完成人姓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年 月	最后学历	
专业技术职称		现任党政职务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何时何地受何种 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主 要 贡 献	本 人 签 名: 年 月 日		

三、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主持单位名称	
--------	--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电子信箱			
主 要 贡 献	单 位 盖 章 年 月 日		

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第（ ）完成单位名称	
------------	--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电子信箱			
主 要 贡 献	单 位 盖 章 年 月 日		

四、推荐单位意见

校学位评定与教学指导委员会意见：

负责人：

年 月 日

评委 人数		表 决 结 果	同意人数		评 奖 等 级	
			不同意人数			
参加 人数			弃权人数			

学校审核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湖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报告格式 (成果名称)

一、成果研究和改革基础

- 1、问题的提出
- 2、研究和改革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 3、研究和改革所要解决的核心问题
- 4、相关项目立项情况

二、成果的研究和改革实践

- 1、研究方法和研究过程
- 2、教育教学方案(成果解决教学问题的方法)
- 3、实施过程
- 4、取得的理论成果
- 5、实践成效

三、成果的特色和创新

- 1、成果的特色
- 2、成果的创新之处：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
- 3、社会反响（包括成果的推广应用）

四、成果需要进一步深化和完善之处

（报告建议 5000 字左右，报告中不能出现成果完成单位名称、成果完成人姓名等可能影响公平公正的信息。否则，将取消评审资格。）